

北京理工大学党委组织部

党组函〔2022〕55号



2022年11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指导意见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针对11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提出指导意见如下。

一、学习重点

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是一次高举旗帜、凝聚力量、团结奋进的大会。大会回顾总结了过去5年的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阐述了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等重大问题，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行了战略谋划，对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出了全面部署。全校各基层党组织要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首要政治任

务，制定系统学习计划，列出专题进行研讨，通过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各级党组织书记要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带头讲党课。

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部分修改，2022年10月22日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体现了党的十九大以来党的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体现了党的二十大报告确定的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战略、重大举措，对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完善党的建设、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提出了明确要求。各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更加自觉地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而团结奋斗。

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论述摘编》。《摘编》集中收录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全面反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进行的深入思考、作出的重大部署，深刻回答了如何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方向性、根本性问题。学校各级党组织要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学习《摘编》的重大意义，纳入学习计划，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支部学习、党员学习的重要内容，推动《摘编》进教材、进课堂，不断深化认识，全面理解把握。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不断提高认识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政治能力、战略眼光和专业水

平，为新时代学校各项事业建设和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学习参考资料：

1.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https://www.12371.cn/2022/10/25/ARTI1666705047474465.shtml>

2.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部分修改，2022年10月22日通过）

<https://www.12371.cn/2022/10/26/ARTI1666788342244946.shtml>

3. 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

<https://www.12371.cn/2022/10/30/ARTI1667128006568362.shtml>

4.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公报

<https://www.12371.cn/2022/10/23/ARTI1666499465185426.shtml>

5. 习近平就我国自主研制的 C919 大型客机总装下线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继续弘扬航空报国精神 进一步提升我国装备制造能力

<https://news.12371.cn/2015/11/02/ARTI1446461332190149.shtml>

其他学习内容请参阅党委宣传部下发的“师生理论学习指南”。

二、工作要求

（一）基层党委工作要求

落实基层党建主体责任，统筹做好常态化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加快推进发展党员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全年发展任务。尽快完成今年毕业生、新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事宜，督促指导党支部实时更新维护“党员E先锋”中的各项基础信息，确保党组织、党员信息完整度达到100%，为今年党内统计工作做好准备。对优秀党支部工作法进行指导和提炼，加强宣传和推广。各基层党委要充分运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专题党课等形式，结合各单位实际开展主题突出、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总结全年基层党建工作，为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做好准备工作。

（二）党支部工作要求

按照学校党委和基层党委工作部署，同步推进党支部各项工作。支部管理员要及时做好“党员E先锋”中党员、党组织数据的日常维护，保证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规范性，有序完成支部本年度发展党员工作任务，对于新发展的党员要及时做好“党员E先锋”全纪实记录，确保线上和线下发展党员工作程序和材料同步。同时，各支部要加强对党支部工作法的梳理总结和分享交流。



《党建动态》第 27 期

党委组织部

2022 年 11 月 8 日